

证券代码：871200

证券简称：明德圣贤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北京明德圣贤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4 月 16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办公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 年 4 月 5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汪伟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做出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总经理向董事会汇报 2023 年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17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3）和《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以及相关规定，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本年度不对利润进行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以及相关规定，将《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结果，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弥补的亏损为-21,249,892.09 元，超过实收股本总额（股本为 20,000,000 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17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拟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度财务审计机构。详见 2024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有关规定，董事会对该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做出

了专项说明，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4 年 5 月 22 日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明德圣贤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北京明德圣贤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7 日